

博士獎學金 QA

114 年 11 月 7 日

Q1：我現在是博士班三年級的下學期，我有資格申請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嗎？

A1：沒有。教育部的獎學金博一到博三可申請，但這是以受領獎學金的學期定義。您現在是博三下學期，獎學金核發下來已經是博四，因此不符合教育部規定的申請資格。

Q2：已領有國科會的「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每月 1 萬的補助，可領國科會甄選（或國科會核配或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嗎？

A2：領國科會「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補助者，可同時領國科會博士生研究獎學金（114 學年分成國科會甄選及國科會核配兩類名額）、或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

Q3：逕博的補助沒了嗎？

A3：不是喔，補助是換了另一種形式，且每月受領金額提高到 4 萬，比原來的 2 萬 8 千元多。請參考本校博士生獎學金設置辦法第五條內容，裡面訂有各學院以優先推薦逕博生為原則。前述法規的獎項包括國科會博士生研究獎學金及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兩項獎學金每月均達 4 萬元。

原逕博補助雖自 113 學年停止新案申請，但同在 113 學年度，國科會博士生研究獎學金名額大幅擴增，由全國原 400 名擴增到 1000 名，1000 名中本校連兩年均拿到至少 220 名；113 學年也開辦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113 學年本校獲 203 名、114 學年 406 名。

Q4：為什麼別的同學領的獎學金比我多？

A4：校級博士生獎學金主要是用來支持博士生就學期間的生活支出，使能安心就讀，而不論是國科會或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基本上都是每月 4 萬元，然因學院或指導教授所參與的計畫或企業支助等的不同，部分學生會超過 4 萬。

Q5：我在企業實習算是在職嗎？

A5：在職的定義是全職，且有固定雇主或收入。

例如：部分工時的工讀生、擔任計畫兼任助理，或兼任講師，均屬兼職，不是在職生。

若您無法判斷究是全職或兼職，請向所實習之企業申請證明，再據以憑辦。

Q6 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申請的資格，關於年級是如何界定？

A6：以領受（非申請）獎學金時的年級界定。以擬於 114 學年領受獎學金者為例，114 學年第一學期為博一至博三及符合其它條件資格的學生，可於 113

年 8 月(係預估，實際請留意學院或系所公告)申請。獲獎者最高只能受獎到三年級結束。

Q7：因育嬰而休學的受獎生，於復學後可否繼續受獎？

A7：休學期間無法受獎，且已獲獎者若休學超過半年，其受獎資格將被取消。

不過，復學後若仍符合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申請資格，可重新提出申請。

Q8：中研院 TIGP 的新生，獲有 TIGP 獎學金，且被國科會核定獲有國科會甄選獎學金，可以兩項獎學金都領嗎？

A8：不能，只能擇一。因國科會博士生研究獎學金試辦方案第三點有規範：已支領同屬政府部門獎學金性質經費者，不得受領國科會獎學金。中研院的獎學金前兩年來源是中研院，同屬政府部門獎學金，故不能同時領 TIGP 獎學金和國科會獎學金。

Q9：國際生及僑生能申請哪一種博士生獎學金？

A9：國際生及僑生均可申請國科會博士生研究獎學金，但無法申請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另，本校另有專屬國際生及僑生的獎學金；國際生則請洽國際處，僑生請逕洽學務處僑陸組。

Q10：我已參與教育部的產博研發人才計畫(全名：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每月自企業及教育部所頒獎學金共 3 萬多元，是否也可申請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

A10：可以申請，但是要留意：申請前要先和(學院)系所簽下書面約定，約定申請者若獲核定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後，每月（自產博研發計畫及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能領取的總額，以免雙方對總額認知不一，致後續爭議。(例如：總額究竟是 4 萬元或 5 萬多元或 7 萬多元或其他金額，請務必先簽下書面約定)

Q11：我是本學年度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之獲獎生，但截至目前為止尚未領到任何獎學金，也未接獲任何通知，我該與誰聯繫？

A11：請同學先與所屬所辦負責同仁或院辦承辦同仁聯繫；若皆無法取得聯繫，請來電研教組確認。

本獎學金報支流程為：校方函知各院關於教育部及校經費代碼 → 院通知各該管系所承辦人報支注意事項(含院或老師配合款經費代碼) → 院辦、所辦或指定人報支，不同報帳代碼(不同經費來源)需分別報支。原則上需逐月報支。